# 國家發展委員會

# 112年度「物價資訊看板平台與景氣指標查詢系統維護」計畫案

# 需求書

案號：ndc111084

1. **計畫案概述**
2. **計畫案名稱**

112年度「物價資訊看板平台與景氣指標查詢系統維護」計畫案，以下簡稱本計畫案。

1. **計畫案目標與範圍**
2. 本計畫案目的係按週、按月維護與更新「物價資訊看板平台與景氣指標查詢系統」，確保民眾即時掌握民生商品價格與最新景氣概況。
3. 藉由定期維護物價資訊看板平台與景氣指標查詢系統，強化網站的資訊安全防護能力，提升網站查詢之便利性與豐富性。
4. **計畫案時程**

自民國112年1月1日起至民國112年12月31日止。

1. **預算金額及付款方式**
2. 本計畫案預算金額新台幣38萬元整，實際經費以決標結果為準。
3. 本計畫案付款方式為廠商完成履約規定工作，依契約書第5條給付。
4. **現況與作業環境要求**
5. 目前物價資訊看板平台網址為https://price.nat.gov.tw/，提供各界即時查詢相關民生商品、油電瓦斯水等物價資訊，不定期發布各相關單位之物價措施及穩定物價作為，並設置民眾提議專區，供民眾表達相關意見。
6. 景氣指標查詢網址為https://index.ndc.gov.tw/，提供各界綜合查詢景氣指標、燈號、製造業與非製造業經理人指數（PMI與NMI），及各構成項目歷史資料。
7. 網站作業環境
8. 物價資訊看板平台與景氣指標查詢系統資料庫，均架設於「行政院及所屬委員會雲端資料中心」(以上簡稱雲端資料中心)的虛擬主機。虛擬主機系統環境相關資訊（如系統防火牆設定、負載平衡等），請參閱「電子化政府基礎建設」網頁中有關雲端資料中心相關文件，網址：<http://www.service.gov.tw/downloads.php?qc_id=11>
9. 系統平台

物價資訊看板平台及景氣指標查詢平台主要系統架構皆是採用 Linux 作業系統，主要開發工具為PHP，採用Apache 為網站伺服器，搭配 MySQL資料庫。系統為單一版本化之參數化設計平台，依不同需求可透過系統參數設定調整修改，也可以經由參數設定開發新需求。

本系統以開放式、模組化與元件化架構設計，應用程式設計介面採用標準網路協定，例如：HTTPS、SOAP、Web Services及 XML等，可因應業務發展需求彈性擴充與調整，並能與外部系統及資料庫進行跨系統連接。

1. 開發及使用環境
2. 系統平台：可支援CentOS 6.4以上平台作業系統。
3. 作業系統：系統平台支援使用者端Windows XP、Windows 7、Windows 8、Windows 10等作業系統。
4. 資料庫系統：利用ADODB的技術可支援 Oracle MySQL資料庫；亦可透過ODBC連結不同的資料庫來整合外部系統。
5. 多媒體製作工具：Authowave、Dreamwaver、Flash、PhotoShop、Firework、Illustrator、3D Max…等。
6. 安全性：支援 RSA Secured Sockets Layer （SSL）、X.509 Certificates、Access Control Lists（ACLs）。
7. 擴充性：支援 Clustering、Load Balancing、Memory State Replication、Fault Tolerance。
8. 系統移轉

 為利系統後續委商之營運，本案廠商須交付「移轉標準化作業程序書」，並配合下列事項：

1. 實際交接移轉：自新承接廠商決標日起，應無償提供2個人月的實際移轉交接作業，包含相關技術支援及諮詢等服務，輔導新承接廠商營運事宜，應於本會提出移轉交接需求時，擬具作業計畫，經本會同意後據以執行。與新廠商交接移轉期間，本案各項服務不得中斷並持續提供至新承接廠商完成全案建置及移轉作業。
2. 如承接廠商為本案廠商，則不需進行實質移轉，但仍須交付「移轉標準化作業程序書」(包含系統開發建置之相關軟硬體資源(含軟體使用授權證明文件、完整系統原始程式碼及執行檔等)，以達本系統持續營運及系統服務未來平順移轉之目的。
3. **工作項目**
4. **「物價資訊看板平台」維護**
5. 按週更新網站的油價資訊，不定時配合電價、水價、天然氣及桶裝瓦斯之公告價格調整，更新網站。
6. 每月工作項目
7. 每月將相關部會提供之奶粉價格資料匯入資料庫。
8. 每月更新上一個月價格與維護奶粉專區價格資訊。
9. 適時增減相關部會提供之奶粉花色、價格，或強化查詢功能。
10. 每月至少到場進行系統維護1次，全年共12次。
11. 廠商應配合本會業務需求，依本會指示更新「應節商品專區」，更新項目包含專區意象圖片、商品價格等。
12. 配合本會業務需要，到場更新物價資訊看板平台中的民眾提議公開回應、物價措施（穩定物價作為等），以及其他必要、但未變更網站主架構之版面。
13. 契約期間內，本會將依業務需求，在不修改網站主體架構下，保留彈性增減網站內容之權利，例如適時增減電子發票店家數目、原始電子發票數量、民生商品種類、花色，或強化查詢功能等，廠商需依本會指示配合更新。
14. 其他與物價資訊看板平台相關之原始電子發票資料之大數據分析、商品挑選等作業。
15. **「景氣指標查詢系統」維護**
16. 每月工作項目：
17. 按月將景氣對策信號、景氣指標、製造業採購經理人指數（PMI）、非製造業經理人指數（NMI）之時間數列資料，匯入景氣指標查詢系統資料庫並更新網站。
18. 按月更新景氣概況新聞稿、採購經理人指數新聞稿、景氣月刊電子書。
19. 每月景氣發布記者會當日，廠商應協助本會確保查詢網站之正常運作。
20. 每月至少到場進行系統維護1次，全年共12次。
21. 契約期間內，本會將依業務需求，在不修改網站主體架構下，保留彈性增減網站內容之權利，例如適時調整景氣小百科（包含：小辭典、常見問答）、相關連結等，廠商需依照本會提供之內容，更新網站。
22. **維持本會「網站無障礙規範」2.0版AA等級規範**

維持本會全球資訊網符合「網站無障礙規範」2.0版AA等級規範，如有不符需於1個月內完成修正調整並經無障礙標章審查確認。

1. **維持網站網頁符合跨平台、跨瀏覽器設計**

維持網站具備跨瀏覽器相容性，使用各大主流瀏覽器皆可正常瀏覽網站內容及服務，如Chrome、Internet Explorer、Safari等。

1. **資訊安全維護相關工作**
2. 廠商於原契約有效期間內及期滿或終止後，對於所得知或持有本會之公務機密，均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妥為保管及確保其機密性，並限於本契約目的範圍內，於機關指定之處所內使用之。非經本會事前書面同意，廠商不得為本人或任何第三人複製、保有、利用該等公務秘密或將之洩漏、告知、交付第三人或以其他任何方式使第三人知悉或利用該等公務機密，或對外發表或出售，亦不得攜至機關或機關所指定處所以外之處所。
3. 本會系統建置於雲端資料中心並提供防毒軟體，承商須確定病毒碼更新狀況，且定期對電腦系統及資料儲存媒體進行病毒掃描。
4. 作業系統上的程式和軟體，必須測試成功後才能部署，除功能測試外，亦應執行相關安全性檢視(如：弱點掃瞄、病毒檢測、程式原始碼檢視等)，以及評估對其他系統的影響並依本會資安管理制度提出「變更申請單」進行申請。
5. 廠商倘使用非自行開發之元件，應標示其來源並提出授權證明，並依本會資安管理制度填寫「軟體清冊」
6. 應定期確認系統軟體版本，對作業系統及應用系統進行任何版本升級或修補程式時，須對其進行審查和測試，以確保應用系統的穩定性與安全性；如因系統限制無法升級或修補，應提出因應措施。
7. 本會物價資訊看板平台與景氣指標查詢系統之資通安全等級為普級，得標廠商需完成資通系統防護基準之相對應控制措施。
8. 得標廠商應配置充足且經適當之資格訓練、擁有資通安全專業證照或具有類似業務經驗之資通安全專業人員，並於工作計畫書中提出資通安全及保密之計畫(含管理措施說明、資安專業人員訓練規畫與專業證照)。
9. 得標廠商執行本專案業務，違反資通安全相關法令或知悉資通安全事件時，應立即通知本會及採行之補救措施。
10. 須以HTTPS安全通訊協議(SSL加密、認證機制)進行網頁開發，以加強網路應用的安全性。
11. 契約期間內，廠商需配合行政院資通安全法及本會資訊安全管理制度(ISMS)，採行適當資訊安全防護措施並完成「資通系統共同性基本安全要求」(詳附件)。
12. 本會定期對各主機進行弱點掃描及滲透測試，得標廠商須依前述結果報告，於1個月內完成高風險修補，中風險漏洞於2個月內完成修補且主動完成本案相關主機防護（如防毒軟體病毒碼檢查與更新等）、作業系統、政府組態基準（GCB）、應用相關軟體等安全性更新作業，並視需要，出席資訊安全相關會議。
13. 得標廠商須配合本會資訊安全管理機制進行內部抽查、稽核及外部稽核等作業，如有不符合處，須配合於期限內予以改善，並提供本案災難復原計畫，進行業務持續運作演練每年至少1次，機制與緊急通報程序。
14. 廠商必須遵守資訊安全相關規定，並負責本計畫案工作人員之安全管理；如因可歸責於廠商之事由致引發資訊安全事件，造成本會有形或無形損害時，廠商須負相關法律責任及實質賠償損害責任。
15. 日常維運資通系統時，應保存最近6個月之日誌紀錄，至少應包含：作業系統日誌(OS event log)、網站日誌(web log)、應用程式日誌(AP log)、登入日誌(logon log)。
16. 廠商提供服務，如違反資通安全相關法令或知悉發生資安事件時，必須立即通報機關，並依行政院「各機關資通安全事件通報及應變處理作業程序」做後續處理。
17. 相關維運及管理須遵循雲端資料中心管理規範，相關文件請參考網址：行政院及所屬委員會雲端資料中心（<https://iaas.nat.gov.tw>）及電子化政府線上客服（<https://www.service.gov.tw/downloads.php?qc_id=11>）。
18. **交付項目**
19. 完成物價資訊看板平台定期更新與維護工作（民生商品價格資訊至少更新至112年12月15日，應節商品專區依本會業務需求指示更新）。
20. 完成每月景氣指標查詢系統更新與維護（至少更新至112年11月景氣概況資料）。
21. 112年12月29日交付期末工作報告5本（包含資通系統共用性安全要求報告），並交付光碟片（全部檔案如PDF及WORD檔等）。
22. 112年12月29日交付「移轉標準化作業程序書」：含本系統開發建置之相關軟硬體資源(軟體使用授權證明文件、完整系統原始程式碼及執行檔等)。
23. **計畫案企劃書建議格式**
24. 製作原則

廠商交付之企劃書為本計畫案評審之主要依據，本需求書目的在確保投標廠商對本計畫案需求能充分了解。廠商應依本需求書規定製作企劃書，以利評審。

1. 裝訂規格

內容請以中文由左至右（直式橫書）繕打，以14號字為原則，如有圖表得採用A3紙張，裝訂時應摺疊成A4尺寸，並加編封面、目錄及頁碼，A4紙張雙面列印一式7份。

1. 企劃書格式

製作內容至少包括下列各項：

1. 廠商或計畫案人員過去執行相關計畫案經驗與實績
2. 本計畫案團隊成員之專業經歷及專長說明
3. 本案工作劃分、人力配置及經費分配(依評審報價單填列，併附於企劃書內投標)
4. 廠商企業社會責任(CSR)

**國家發展委員會**

**評選文件**

**112年度「物價資訊看板平台與景氣指標查詢系統維護」計畫案〈案號：ndc111084〉**

**評審報價單**

投標廠商：

本專案主持人：

|  |  |
| --- | --- |
| 專案經費預算配置 | 1. **物價資訊看板平台**
 |
| 系統工程系統維護視覺設計系統分析專案管理資安經費(5%以上)小 計： |
| 合 計(未稅)： |
| 1. **景氣指標查詢系統**
 |
| 系統工程系統維護視覺設計系統分析專案管理資安經費(5%以上)小 計： |
| 合 計(未稅)： |
| **本專案總計(含營業稅)(中文大寫)：** |

註：**1.管理費用不得超過10%。**

 2.各大項費用所屬細項編列必須確實依據所附之相關細項費用編列標準，細項內容應詳實說明。

 3.投標文件所載總標價之文字與號碼不符時，以文字為準。如以文字為數次表示之總標價不一致時，以最低額為準。